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新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美新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47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716,93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895,615.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9,978,664.2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0,916,951.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3 月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 441C000081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5,051.63 万元，尚

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92.13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其中募集资金专户金额 1,192.13 万元，不存在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专项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 2024 年 3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专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东支行	44050171735100001844	募集资金户	35,869.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东支行	2008024229200298689	募集资金户	1,432,754.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752900115410001	募集资金户	1,402,686.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644286265	募集资金户	8,817,549.47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22393588	募集资金户	9,519.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瓯市支行	13-950101040037224	募集资金户	222,906.19
合计			11,921,285.77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52.64 万元（其中 2025 年度利息收入 24.84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58 万元（其中 2025 年度手续费 0.30 万元），不存在

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美新科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91.7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4.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51.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美新科技新型环保塑木型材产业化项目(一期)	否	51,015.97	27,091.70	9,388.79	27,070.37	99.9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53.11	1,000.00	457.78	861.04	86.10	2026年12月31日【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462.73	1,000.00	98.30	120.22	12.02	2027年12月31日【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0	7,000.00	-	7,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5,831.81	36,091.70	9,944.87	35,051.63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5,831.81	36,091.70	9,944.87	35,051.63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合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变化以及公司整体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营销网络布局需结合市场拓展节奏分步落地等实际情况，本项目的实施进度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进一步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募投项目实施质量与最终成效，基于审慎性原则，并在不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合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变化以及公司整体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研发体系建设需匹配技术研发进程与成果转化需求等实际情况，本项目的实施进度周期较原计划有所延长。为进一步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募投项目实施质量与最终成效，基于审慎性原则，并在不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的前提下，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509.87 万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 441A014747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1,192.13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用途的议案》，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新增市场推广费的投入，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自建营销网络网点和市场推广费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具体情况，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注：（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志杰

张志杰

吴杰

吴杰

